

## 文化部 106 年度博物館評鑑試辦情形

一、依據：依博物館法第 16 條及博物館評鑑及認證辦法，並據以擬定博物館評鑑實施計畫執行之。

二、評鑑目的：評鑑係為引導各博物館自我檢視之設立宗旨與策略，並據以形塑博物館營運管理方式，且為使博物館事業發揮豐沛多元之能量，評鑑非要求博物館參照單一樣本或模組化發展，其成果亦非等第制或分數制，而屬鼓勵博物館自我反思、關照，再藉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的討論溝通過程提供專業整體建議，讓博物館得以建構清晰面貌，調整回應社會需求，進而勾勒中長程館務發展方向。

三、評鑑館所名單：106 年度試辦館所為臺北當代藝術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及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等 3 館。

四、經前開館所主管機關初評、博物館評鑑會複評決議，其營運優點及後續發展建議如下：

### (一) 臺北當代藝術館

1. 臺北當代藝術館承擔了古蹟活化責任，讓藝術展覽與過往複雜的歷史有更多對話，並提供該館與當下社會日常生活直接連結的有利條件。
2. 設立之宗旨及其定位清晰，在歷任館長努力下，透過各種方式

將多元的藝術帶進到附近車站、地下街，與附近鄰里互動頻繁，將當代藝術引入民眾日常生活中，以及透過學校系統將當代藝術知識及感性更早地注入小學及中等教育體系。

3. 目前該館著重人文關懷以及社會重大議題，且能以深入淺出及具有趣味的方式，讓民眾接受、創造高於以往的參觀人數，使得規模相當受限的當代館在臺灣美術館發展上呈現不同的特色；亦建議在發展目標與願景上，多善用此兼有歷史感及前衛進步性的雙元特質。
4. 除了當代潮流及趣味性外，當代館可從長規劃展覽方向，使展覽在時間累積後呈現系統化並逐漸深入之狀態。此外，當代藝術逐漸趨向在不同作品之間，及其與各種環境元素之對話，此類均不易透過實物方式典藏。若每一檔展覽都能夠以更為詳細完整的方式，記錄並典藏這種關係及過程，可累積該館學術研究能量，並對於臺灣藝術之健全發展具有積極意義。

## (二)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1. 作為國內科技博物館的領頭羊，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定位清楚明確，最難能可貴的是跨越科學、技術、人文、藝術疆界，抓緊時代脈動、跨界合作與展示，建議可更大膽提出新願景。
2. 科博館已建立良好內部民主與溝通機制，也相當尊重研究人員

專業判斷與自主性，實可增強博物館多樣性與競爭力，建議持續深化。

3. 各方面均有非常完整之目標策略及具體執行方案，一直都是各博物館學習的參考典範。建議與經營良好的傳統產業建立良好合作關係，開拓小額捐款以及企業會員制之可能性，既可擴展社會連結與影響力，又可嘉惠社會大眾。
4. 未來可透過博物館群概念串連科博館、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等 3 個園區，共同增進能見度。
5. 臺灣當前最重大棘手的公共爭議，多為科技爭議。科博館有能力、也可更積極透過策展與相關公共論壇創意地介入，提供一個社會溝通的平臺。

### (三) 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1. 蘭博館作為一綜合型博物館，除了保存宜蘭縣此地歷史文化與生態外，也應該關注當代或未來議題，作為縣民認識當代宜蘭關鍵議題之平臺、提供民眾發表看法之公共領域，進一步實踐「宜蘭就是一座博物館」的建館理念。
2. 近年宜蘭迭有重大考古遺址（如淇武蘭遺址、丸山遺址與漢本遺址等）發現，如何妥善運用這些文化資源，保存、維護、研

究與宣導考古遺址，蘭博館扮演一重要角色，例如為建置考古展示廳而積極尋求補助以參訪國外館舍及辦理研討會，可見謹慎。

3. 該館基於獨有自然環境推動之「環境教育」，值得鼓勵，除刻正規劃之植物及鳥類觀測外，未來建議投入更多資源蒐集環境資料、進一步分析環境變遷，豐富宜蘭在地文化內涵。
4. 另蘭博館結合相關教育專業人員進入校園推廣頗受好評，未來因應新課綱上路，可適時利用博物館環境研究資源，聯合學校老師開發課程主題，深化及延續教育效益、擴大觀眾來源。
5. 宜蘭地區居民組成相當多元，如原住民、大陳島民，乃至為了孩子教育移居宜蘭的新移民、外籍配偶與移工等，都豐富了宜蘭的歷史文化。可納入蘭博館所規劃宜蘭文化內涵之「蘭陽開拓」進一步發展，讓更多人能適切地認識不同族群在宜蘭這塊土地上的努力及其文化的特色，並讓前開族（社）群能更有機會接觸博物館。